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简报

第 2 期

攀枝花市律师协会

2018 年 4 月 9 日

全员培训 深入学习 服务大局

——四川舟楫（攀枝花）律师事务所组织开展

“扫黑除恶”案件辩护代理工作专题培训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充分发挥律师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重要作用，推动我市律师行业



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市司法局、市律协的统一安排部署，4月4日，四川舟楫（攀枝花）律师事务所全体律师在陈文友主任的组织下，传达学习了省律协组织的律师参与“扫黑除恶”案件辩护代理工作专题培训会精神，重点学习了全国律协下发的《关于律师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辩护代理工作若干意见》，并组织了专题讨论。

陈文友要求全所律师要充分认识到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和国家的重大部署，全所律师要讲政治，守规矩，恪守职业道德，严守执业纪律，特别是要准确把握中央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部署要求，准确把握《刑法》、《刑事诉讼法》



和相关司法解释关于共同犯罪、犯罪集团以及相关涉黑涉恶犯罪构成等规定，充分掌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精神和两高三部关于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等相关司法解释，依法依规开展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辩护代理，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得起历史的检验、人民的检验、社会的检验。

参训律师纷纷表示,通过此次培训充分认识了涉黑涉恶案件办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在今后的案件辩护代理过程中一定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执业纪律,依法履行辩护代理职责,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进行提供有力有效的法律服务。